

内蒙古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实施细则考博
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3/2021_2022__E5_86_85_E8_92_99_E5_8F_A4_E5_c79_643899.htm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实施办法》和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以及《内蒙古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》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第一条 课程学习与考核 为适应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对各类高层次人才的需求，按照博士生的培养目标，博士生入学后一个月内在导师指导下，依据本学科培养方案制定个人培养计划，并填写《内蒙古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计划表（课程部分）》，导师、系主任签字后，经所在学院主管院长审批，报研究生处培养办公室一份备案。博士生的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，课程总学分为17~19学分。博士生的课程分为学位课、非学位课两大类。其中：一、学位课（不少于10学分）

1.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